

护航“三区三圈”专题报道(二十九)

长清公安多措施整治“医圈”环境



平安长清
亲善为民
执法为公
长清区公安分局

构建三个“一体化” 解决三个问题

构建宣传教育一体化,解决认识问题。“医圈”人流量大且复杂,病人及家属在就诊期间随身携带的物品极易被盗抢。对此,长清分局各派出所通过发放宣传材料、播放安全提示等方式提醒群众注意防范,看管好自身财物。同时结合典型案例,民警以案释法,向病人及家属普及安全常识,提高防骗能力,建议他们通过正规途径就医治病。

构建巡逻防范一体化,解决漏洞问题。在就诊高峰期,辖区派出所组织民警在医院周边定期巡逻,识别可疑人员及其携带的物品;指导医院强化人防、物防、技防措施,在院内建立警务室、监控室、消防中控室、装备室、医患纠纷调处室,“五室合一”立体防控;在院内重点区域安装一键报警系统;协助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立药品、财物存放等安全管理制度,预防和减少问题隐患。

构建排查化解一体化,解决矛盾问题。为防止涉医矛盾扰乱医疗秩序,社区民警走访摸排,与医生、患者沟通交流,找准矛盾焦点,主动介入、及时调解,避免事态扩

大;指导医院设立医患纠纷调处室,引导患者通过正常渠道解决医患纠纷。

紧盯三个“关键点” 打造三个平台

紧盯隐患重点,打造日常检查平台。“医圈”周边人员密集且疏散难度大,长清分局定期开展消防安全专项检查,对医院各楼层安全出口、疏散通道、应急装置、消防设施进行检查,督导院方做好火灾隐患排查整改,强化消防安全管理。

紧盯演练要点,打造安全培训平台。为提升应急处突能力,确保当危险发生时能迅速组织撤离,各派出所指导辖区医院制订应急预案,细化注意事项。根据防踩踏事故预案,定期开展安全救援演练,按计划完成演练科目内容,切实提高服务实战水平和能力。

紧盯秩序乱点,打造集中整治平台。辖区部分医院停车场乱停乱放、失窃现象严重,挂号收费处混乱无序,病房物品摆放不整,存有安全隐患。为此,辖区派出所督促医院引入第三方管理,在停车场规划车位、设立标识,在重点区域安装监控、加大巡查力度,开展集中整治,保证群众就医安全。



社区民警到辖区医院检查消防设施。

坚持三个“依托” 践行“三步走”策略

依托社区警务,深入摸排线索。在社区警务工作中,民警走访群众,探访业户,了解辖区药品安全情况,特别是对药品销售网点及农村偏远地区进行专项检查。摸排食品药品违法犯罪线索,打击制售假药等违法犯罪行为。

依托联合执法,形成工作合力。长清分局会同各相关职能部门开展联合行动,密切合作,对药品生产、销售、储存等各个环节集中检查。近期,分局联合长清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开展联合执法,一举查获颈复康胶囊、肠胃康胶囊等多种类假药,从而保障辖区药品市场秩序稳定,确保群众用药安全。

依托长线经营,强化打击

深度。医药类犯罪涉及地域广、人员复杂,涉案药店只是整个犯罪链条和销售网络的冰山一角。对此,办案民警跟踪摸排,通过调取通话记录、蹲点守候等方式,近期查获假药内外包装物20000余个,收缴涉嫌假冒的六味地黄丸、九味降压灵、云南白药等药品40多个品种,50余箱,合计40000余盒,约60万粒,涉案价值达500余万元。

(长清公安分局供稿)

开学了,紧绷校车安全这根弦 交警“四强化”保证学生出行安全



本报9月1日讯(记者 张

帅)记者从交警部门获悉,新学期开学伊始,为预防和减少涉及学生的道路交通事故,长清交警大队按照公安部交管局部署要求,近期组织开展校车和接送学生车辆交通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保证辖区中小学生出行安全。

强化源头隐患排查。长清交警大队结合当前开展的集中行动,协调教育、交通运输、安监等单位,在8月底前,对辖区校车、接送学生车辆及驾驶人、安全员进行了一次大排查、大整治,并逐一签订《交通安全保证书》;联合交通运输单位加强对校车、接送学生车辆行驶路线特别是农村地区县乡道路交通安全设施的检

查,对存在严重隐患的,研究提出整改建议,督促责任单位落实整改措施,并对整改情况进行评估,从源头上消除安全隐患。

强化违法整治行动。长清交警大队利用智能交通安全系统和机动车缉查布控系统,强化对校车和接送学生车辆的实时动态监管;联合教育、交通运输等单位在各中小学、幼儿园周边设点执勤,集中查处校车和接送学生车辆超员、超速、疲劳驾驶、“黑校车”载人,以及农村低速货车、三轮汽车违法载人等违法行为;加强对未取得道路运输经营许可非法从事校车服务车辆和人员的监管,坚决杜绝无经营资质的客车接送学生;严格执

行相关规定,发现驾驶机动车从事校车业务严重超员超速的,一律按照危险驾驶罪依法立案侦查,追究其刑事责任。

强化安全宣传教育。开学伊始,长清交警大队联合教育单位,对辖区校车驾驶人、学校安全管理人员、学生家长等重点群体开展点对点、面对面的宣传教育;组织民警深入中小学校和幼儿园,用学生易于接受的方式,讲授一堂交通安全课,并发放《给家长的一封信》。

强化安全责任落实。长清交警大队配合教育、交通运输、安全监管等单位,指导学校和校车运营企业建立健全校车安全管理制度,构筑起保护校园及校车安全的第一道防线;严格进行校车事故责任追究,对监督检查不到位、隐患整改不落实,尤其因失职渎职造成校车安全责任事故的,依法依纪追究相关单位的责任。



民警检查校车内安全设施。 交警供图

一男子无证骑摩托被行拘半月

本报9月1日讯(记者 张

帅)为消除辖区道路安全隐患,长清交警大队近期按照“双七”行动整治部署,组织警力加大定点执勤和流动巡逻力度,查获多起机动车交通违法行为。

8月15日下午4时许,城区中队民警在城区清河街设点执勤,查获付某进(男,51岁,山东聊城人)涉嫌无证驾驶牌号为鲁PXT×××的二轮摩托车,未随身携带行车证,且该摩托车未按照规定期限进行安全技术检验。近日,经长清公安分局批准,城区中队依法对付某进处以行政拘留15天、罚款450元的处罚。

8月17日凌晨0时许,京福高速中队民警在京台高速济南服务区巡逻执勤,发现牌号为“京G7K×0×”的小型客车的后号牌在强光照射下反光不均匀,遂依法对该车进行检查。经查明,该车实际号牌应为京Q7K×9×,驾驶员卢某某(男,43岁,北京市人)为躲避高速公路电子监控抓拍,将蓝色磁铁牌“G”、“0”分别粘贴到原车牌的“Q”与“9”上,该车后号牌被改造为“京G7K×0×”。民警随即将涉案车辆扣留,并收缴违法装置。近日,经长清公安分局批准,京福高速中队依法对卢某某处以行政拘留3天、罚款2000元的处罚。

新城派出所开展预防经济犯罪宣传

本报9月1日讯(通讯员

李嘉)8月28日,为推进济南市公安局长清分局“三区三圈”治安秩序净化提升行动,长清公安分局新城派出所预防、打击侵

权假冒犯罪为重点,在辖区大型商场、超市等地段开展相关宣传活动。

活动中,民警结合经济犯罪典型案例,为现场市民

答疑解难,提供法律咨询,接收报案求助。本次活动共发放各类宣传材料1000余份,接受市民咨询70余人次。